
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公司已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的相关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协议中“风险因素”、“重大事项提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已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的相关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协议中“风险因素”、“重大事项提示”等有关章节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4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5
四、 资产情况.....	1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7
六、 负债情况.....	1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1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
财务报表.....	2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4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修订)》
半年度报告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2024年1-6月制作的《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24年)》
公交公司	指	成都温江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兴蓉西(广州)	指	兴蓉西(广州)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兴能投	指	成都温江兴能投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停车	指	成都智慧城市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人	指	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年1-6月
21锦城债	指	2021年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锦城光华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张大林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50,0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温江区光华大道三段 1868 号德昆新天地二号楼 20 楼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温江区光华大道三段 1868 号德昆新天地二号楼 20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13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杨强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成都市温江区光华大道三段 1868 号德昆新天地二号楼 20 楼
电话	028-61460906
传真	028-61460906
电子信箱	838918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成都温江兴蓉西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成都市温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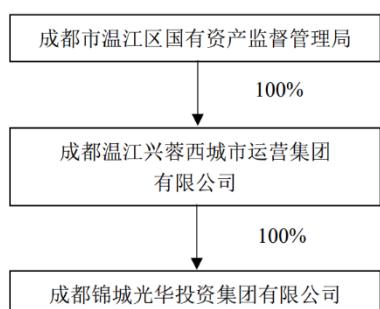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股权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股权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张大林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张锦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张大林、刘滔、李苛、雷强

发行人的监事：张琼、杨霞、李波、薛峰、郑宇亭

发行人的总经理：张大林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杨强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租赁、公交运营和停车管理费业务。

公司承担了温江区安置房建设项目及其他基础设施建设任务，主要系代温江区内国有企业或政府单位进行基础设施综合配套设施（含基础设施、安置房）的开发建设。具体业务模式为：公司就投资建设的项目与委托建设方签订工程项目委托投资建设协议，公司按照实际投入成本加成 18% 实现项目建设回报，项目竣工后移交给委托建设方。根据公司与委托建设方签订的工程项目委托投资建设协议，双方于每年年底就委托建设项目进行成本和收入的评审，公司按照双方评审结果确认当期成本及收入。

公司租赁业务模式为：成都市温江区交通运输局、成都市温江区自来水公司等租用公司拥有的道路、管网等城市基础设施，与公司签署基础设施项目租赁合同，约定租用城市基础设施的内容及期限、合同金额、双方权利和义务、付款方式等，并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根据公司与温江区人民医院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由温江区人民医院租用公司温江区康泰路 86 号物业设施和八一路北段 27 号物业设施，合同期限为 10 年，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30 年 10 月 1 日，租金由温江区人民医院以对公转账的方式按季支付。租赁期间由承租方承担租赁的物业设施及附属供电、消防、电梯等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且租赁期间产生的水、电、气、通讯费用由承租方承担，公司收取的租赁费用扣除物业折旧费用后，即为公司该项租赁业务的盈利。预计公司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的租赁业务收入稳定可持续。

根据公司与成都鱼凫先锋会务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由成都鱼凫先锋会务有限公司租用公司温江区南熏大道与成温邛高速构成区域内的主要街道电杆及广告位资产进行招商运营，合同期限为 10 年，自 2020 年 10 月 10 日至 2030 年 10 月 9 日，租金以对公转账的方式按季支付。

公司公交运营业务由子公司成都温江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实施，主要负责温江区区域内的公交业务，公交线路覆盖整个温江区。

公司停车管理费业务主要由原子公司成都智慧城市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

停车管理费业务主要包括两部分，分别为占道停车业务和非占道停车业务。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租赁、公交运营和停车管理费业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城市化进程的重要支撑，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家及地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

“十四五”时期，我国以建设高质量城市基础设施体系为目标，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从增量建设为主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与增量结构调整并重，响应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统筹系统与局部、存量与增量、建设与管理、灰色与绿色、传统与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协调发展，推进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推动区域重大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完善社区配套基础设施，打通城市建设管理“最后一公里”，保障居民享有完善的基础设施配套服务体系。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成都市温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其业务发展得到了温江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发行人近年来业务不断多元化发展、业务和资产规模不断提升，在温江区基础设施建设和资产运营行业地位显著。公司未来将以适度扩充公司主业资产为目标；以互补增效为核心，采取收购、控股、参股和联合出资等方式开展项目投资，增强公司主业运营能力；在充分发挥现有融资模式和渠道作用的基础上，与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合作，进一步打通融资渠道。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基础设施及安置房收入	4.16	3.64	12.50	79.09	3.25	2.84	12.62	73.20
租赁收入	1.00	0.68	32.00	19.01	0.82	0.63	23.71	18.47
公交运营收入	0.08	0.56	— 600.00	1.52	0.09	0.49	-444.44	2.03
停车管理费收入	—	—	—	—	0.08	0.06	25.00	1.80
委托管理费及其他	—	—	—	—	—	—	—	—
工程项目管理收入	0.0032	0.0029	9.15	0.06	0.0016	0.0034	-112.50	0.04
石油销售收入	—	—	—	—	0.20	0.19	5.00	4.50
其他业务	0.02	0.03	-50.00	0.38	—	—	—	—
合计	5.26	4.91	6.65	100	4.44	4.21	5.14	1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2024 年 1-6 月租赁收入业务板块毛利率上升 38.11%，主要系锦城光华公司新增转固资产-光华医疗平台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1 日由成都市温江区中医医院承租房屋、设备所致。
- (2) 2024 年 1-6 月公交运营业务板块收入较上年同期毛利率下降 35.00%，主要系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 (3) 2024 年 1-6 月停车管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00%，成本下降 100.00%，毛利率下降 100.00%，主要系停车费业务所属子公司智慧停车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划转至城投顺源公司所致。
- (4) 2024 年 1-6 月工程项目管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100.00%，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加所致，毛利率上升 108.33%，主要系人工成本减少所致。
- (5) 2024 年 1-6 月石油销售业务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00%，成本下降 100.00%，毛利率下降 100.00%，主要系石油销售业务所属子公司兴能投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划转至城投顺源公司所致。
- (6) 2024 年 1-6 月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100.00%，成本上升 100.00%，毛利率下降 50.00%，主要系锦城光华收到维稳金利息收入（城南公交枢纽项目）。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租赁、公交运营和停车管理费业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城市化进程的重要支撑，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家及地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而国内城市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我国大力推进城镇化进程的发展要求仍有不小的差距，城市基础设施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体系化水平、设施运行效率和效益有待提高，安全韧性不足，这些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的发挥和投资环境的改善，制约了地方经济的发展，这对我国的基础设施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是我国城市现代化建设重要任务。

公司未来将以适度扩充公司主业资产为目标；以互补增效为核心，采取收购、控股、参股和联合出资等方式开展项目投资，增强公司主业运营能力；在充分发挥现有融资模式和渠道作用的基础上，与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合作，进一步打通融资渠道。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风险：公司的基础设施建设、租赁等业务的经营均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和产业政策的影响。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如果未来国家政策出现重大变化，财政与货币政策大幅收紧，将影响公司业务的发展。

对策：公司将以适度扩充公司主业资产为目标；以互补增效为核心，采取收购、控股、参股和联合出资等方式开展项目投资，增强公司主业运营能力。通过拓展业务范围和增强运营能力，公司可以不断提高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减少对国家政策的过度依赖，最大限度降低国家政策对其造成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业务经营，业务结构完整，不依赖于股东。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其股东，资产独立完整。公司的人员、机构、财务均独立，公司具有自主经营的能力。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完整，与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4、财务独立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1）公司关联交易须由经办部门申请，由财务部完成关联交易前调查并经发行人财务总监及总经理同意后执行，对于金额超过5亿元的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2、主要定价机制

（1）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定价；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3）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4）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一定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5）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3、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应将关联交易的交易协议的订立、变更、终止及履行情况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披露，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锦城债
3、债券代码	184172.SH、2180512.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23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2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2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0
10、还本付息方式	<p>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券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得利息进行支付。本期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期债券本金金额的 20%、20%、20%、20% 和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p> <p>在本期债券存续内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 20%、20% 和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p>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4172.SH、2180512.IB
债券简称	21 锦城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或减发行人下调的基点)，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第6至第7个计息年度固定不变。</p> <p>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p> <p>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p>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4172.SH、2180512.IB
债券简称	21锦城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偿债计划； 3、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4、偿债保障措施； 5、争议解决机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情形。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形。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4172.SH、2180512.IB

债券简称	21 锦城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并未发生变更。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订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限制股息分配措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发行债券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运行良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担保人正常履行担保责任，发行人正常执行约定的偿债计划，未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应收未收的代建款、管网及房屋租赁款
其他应收款	公司与温江区其他国企之间的往来款
存货	库存商品、工程项目
固定资产	管网、房屋及建筑物等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5.76	7.49	-23.10	-
应收账款	33.31	25.85	28.86	-
预付款项	0.0060	0.0047	27.66	-
其他应收款	65.06	63.22	2.91	-
存货	39.04	43.09	-9.40	-
合同资产	4.28	8.09	-47.10	经与客户确认履约义务达成，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	0.000016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本期已抵扣
固定资产	43.24	40.81	5.95	-
无形资产	0.55	0.56	-1.79	-
长期待摊费用	0.01	0.02	-50.00	公交公司长期待摊摊销至成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080	0.00065	23.08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 部分账面 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存货	39.04	0.28	-	0.72
合计	39.04	0.2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的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1.35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81亿元，收回：5.42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8.74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6.69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1.8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主要系发行人与温江区其他国有企业的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6个月内（含）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6个月-1年内（含）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1年后的	8.74	100%
合计	8.74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5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成都温江区国投兴城投资有限公司	1.58	2.22	良好	未到回款时间	预计未来4年内收回	-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 及未收回原 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成都金态 合投资有 限公司	0.14	1.96	良好	未到回款时 间	预计未来4 年内收回	—
成都光华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	1.36	良好	未到回款时 间	预计未来4 年内收回	—
成都铸康 实业有限 公司	0.77	1.34	良好	未到回款时 间	预计未来4 年内收回	—
成都新城 西城市投 资有限公 司	0.32	1.17	良好	未到回款时 间	预计未来4 年内收回	—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1.90 亿元和 93.6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8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 内 (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 债券	-	0	8.86	8.86	9.46%
银行贷款	-	14.55	67.55	82.10	87.68%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	0	2.68	2.68	2.86%
其他有息债 务	-	0	0	0	0
合计	-	14.55	79.09	93.6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8.8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2.76 亿元和 94.7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1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0	8.86	8.86	9.35%
银行贷款	-	15.17	67.55	82.72	87.2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	3.18	3.18	3.36%
其他有息债务	-	0	0	0	0
合计	-	15.17	79.59	94.7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8.86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且共有1.8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4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4年9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0.71	9.30	15.16	-
应付账款	0.41	0.44	-6.82	-
预收款项	0.23	-	100.00	预收成都市温江区中医医院承租房屋、设备的租金。
合同负债	0.00030	-	100.00	预收项目管理费。
应付职工薪酬	0.04	0.02	100.00	主要系应付短期薪酬增加。
应缴税费	4.27	3.95	8.10	-
其他应付款	14.48	15.32	-5.4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9	16.01	-28.23	-
其他流动负债	0.0000031	-	100.00	预收项目管理费税金。
长期借款	63.74	59.93	6.36	-
应付债券	7.07	7.08	-0.14	-
长期应付款	5.14	3.73	37.80	主要系偿还部分融资租赁机构贷款所致。
递延收益	0.01	0.01	-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49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03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1.67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49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18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10%： 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成都九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	工程代建	良好	连带责任担保	5.53	2045年5月24日	无重大负面影响
成都九联投资	非关联方	4.00	工程代建	良好	连带责任担保	5.00	2029年12月19日	无重大负面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	—	—	—	—	10.53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5,946,497.86	748,798,624.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31,080,054.85	2,584,778,185.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1,570.34	471,396.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05,899,583.57	6,322,343,164.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04,224,347.42	4,308,991,788.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28,465,085.13	809,303,541.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40.27
流动资产合计	14,746,217,139.17	14,774,688,341.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23,724,770.38	4,080,675,221.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521,339.90	56,406,198.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0,717.51	1,924,12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678.40	65,38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9,246,506.19	4,139,070,931.26
资产总计	19,125,463,645.36	18,913,759,27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1,300,000.00	9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590,154.84	43,844,018.29
预收款项	23,000,000.00	
合同负债	30,353.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86,531.48	2,150,920.29
应交税费	426,533,809.62	395,157,063.69
其他应付款	1,447,601,101.36	1,532,142,205.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9,488,542.19	1,601,156,881.07
其他流动负债	306.60	-
流动负债合计	4,162,830,799.49	4,504,451,088.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374,055,952.04	5,993,127,815.04
应付债券	707,479,495.42	707,632,971.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13,692,733.00	372,867,09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8,425.00	553,3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95,746,605.46	7,074,181,257.79
负债合计	11,758,577,404.95	11,578,632,34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26,605,411.66	4,826,605,411.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921,684.38	113,843,343.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1,450,923.30	894,701,54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66,978,019.34	7,335,150,299.11
少数股东权益	-91,778.93	-23,373.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66,886,240.41	7,335,126,92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25,463,645.36	18,913,759,272.26

公司负责人：张大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婷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锦城光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7,674,602.44	720,626,713.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22,682,648.86	2,576,629,107.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8,261.06	368,261.06
其他应收款	6,384,051,164.17	6,201,317,529.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903,987,017.12	4,308,725,773.8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28,465,085.13	809,303,541.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597,228,778.78	14,616,970,926.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575,759.70	71,575,759.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91,764,675.39	4,040,511,076.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508,499.90	56,383,052.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92.88	25,10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7,888,327.87	4,168,494,992.77
资产总计	19,015,117,106.65	18,785,465,918.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1,300,000.00	9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536,207.98	36,522,561.16
预收款项	23,0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3,864.74	54,047.94
应交税费	426,473,707.24	395,084,246.06
其他应付款	1,386,996,806.84	1,445,112,584.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7,088,542.19	1,579,408,206.3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28,449,128.99	4,386,181,645.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64,055,952.04	5,928,127,815.04
应付债券	707,479,495.42	707,632,971.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3,692,733.00	372,867,09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45,228,180.46	7,008,627,882.79
负债合计	11,573,677,309.45	11,394,809,528.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52,574,771.36	4,752,574,771.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921,684.38	113,843,343.72
未分配利润	1,069,943,341.46	1,024,238,27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41,439,797.20	7,390,656,39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015,117,106.65	18,785,465,918.91

公司负责人：张大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婷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5,819,753.18	446,876,885.82
其中：营业收入	525,819,753.18	446,876,885.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3,526,694.69	460,195,726.51
其中：营业成本	490,939,384.53	428,314,528.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41,438.74	7,325,001.64
销售费用		1,435,680.10
管理费用	14,476,900.39	21,815,230.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1,028.97	1,305,285.63
其中：利息费用		30,449,552.76
利息收入		781,220.62
加：其他收益	36,165,090.80	36,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154.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400,994.42	22,881,159.31
加：营业外收入	286,122.35	1,194,250.12
减：营业外支出		13,260.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687,116.77	24,062,149.26
减：所得税费用	16,927,802.19	287,524.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59,314.58	23,774,624.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59,314.58	23,774,624.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27,720.23	24,209,264.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05.65	-434,639.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759,314.58	23,774,624.7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27,720.23	24,209,264.5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405.65	-434,639.8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大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婷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6,716,191.74	404,417,747.89
减：营业成本	431,909,087.64	348,076,435.00
税金及附加	8,100,385.73	6,356,285.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934,247.55	16,600,107.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6,182.79	21,314.8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2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154.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689,156.58	33,363,604.33
加：营业外收入	22,052.20	918,526.1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711,208.78	34,282,130.46
减：所得税费用	16,927,802.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83,406.59	34,282,130.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83,406.59	34,282,130.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783,406.59	34,282,130.4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大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285,806.97	43,047,497.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426,300,370.47	838,411,639.87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586,177.44	881,459,137.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709,154.87	179,547,942.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01,892.77	39,563,18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10,829.14	13,242,79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681,224.17	863,836,03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903,100.95	1,096,189,96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16,923.51	-214,730,82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860,997.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860,99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60,997.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5,300,000.00	78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300,000.00	78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6,707,348.94	397,454,999.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127,853.70	191,963,077.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1,835,202.64	589,418,07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35,202.64	192,581,92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852,126.15	-96,009,90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798,624.01	662,226,086.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946,497.86	566,216,185.66

公司负责人：张大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婷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079,356.44	676,78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553,252.12	834,472,61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632,608.56	835,149,394.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292,267.57	136,040,825.5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143.50	94,155.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5,695.01	3,528,19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085,826.95	1,072,135,86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622,933.03	1,211,799,04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90,324.47	-376,649,65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9,286.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233,469.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82,75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82,75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5,300,000.00	75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5,300,000.00	75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2,358,674.20	315,187,261.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903,111.95	185,810,665.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261,786.15	500,997,92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1,786.15	251,002,072.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952,110.62	-204,230,333.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626,713.06	601,116,04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674,602.44	396,885,708.76

公司负责人：张大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婷

